

A26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上接A25版)

最近三年，公司当年实现利润扣除非现金分红后的剩余未分配利润均用于公司生产经营。

(三)未来分红计划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的指示精神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护投资者分享公司发展的成果，引导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公司于2020年11月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该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回报规划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如下：

1、公司应坚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做出决策前，应当充分考虑股东意见。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分红或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具体比例，决策程序和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会议上，需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董事会在提出分红预案时，应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公司在召开审议分红的股东大会上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4、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以现金分红形式回馈股东的金额、占年度利润的比例、现金分红总额、占年度利润总额的比例、现金分红占年度净利润的比例、现金分红占年度可供分配利润的比例、现金分红占年度净资产的比例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款的资金。

5、公司年度报告发布后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未进行现金分红或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30%的，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的董事会公告中详细披露以下事项：

(1)结合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因素，对公司进行现金分红或维持较低水平的原因说明；

(2)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3)董事会对现金分红的具体预案是否符合相关规定的意见；

(4)独立董事对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合理性发表的独立意见。

6、公司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分红的盈余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认见。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表决权通过。

7、公司在章程中第一百七十五条和第一百七十八条所述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因作为投资者提供网络投票便利条件，同时按照表决权与表决的股东人数对应的股东表决权比例分派，满足如下条件时，公司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表决权通过：

(一)加锁扣集募资金的监管，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本次公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公司董事会将定期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管，合理管理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配合监管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二)着力提高主营业务，提升整体盈利能力。

综上，公司从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具备的丰富储备，将为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提供有力保障。

4、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为保障公司大额投资利益，公司拟采取多项措施保证本次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未来经营回报能力，包括：

(一) 加锁扣集募资金的监管，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本次公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公司董事会将定期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管，合理管理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配合监管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二) 着力提高主营业务，提升整体盈利能力。

综上，公司从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具备的丰富储备，将为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提供有力保障。

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公司的即期回报存在短期内被摊薄的风险。

二、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均有一定幅度的增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用于实施后公司盈利能力将得到改善，但在公司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增加的情况下，募集资金使用将达到预期效果需要一定的时间和时间，公司盈利能力可能在短期内未能产生相应幅度增长，公司即期回报存在短期内被摊薄的风险。

同时，公司在本次发行过程中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影响过程中，对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做出的预测，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其他员工等主体的预测，公司对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预测，公司对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而制定的填补回报具体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业绩的承诺。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分析

本次融资的必要性请参见“参阅本预案”第二章“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主要用于发展生猪养殖业务。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分析

本次融资的必要性请参见“参阅本预案”第二章“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主要用于发展生猪养殖业务。

七、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分析

本次融资的必要性请参见“参阅本预案”第二章“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八、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主要用于发展生猪养殖业务。

九、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分析

本次融资的必要性请参见“参阅本预案”第二章“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十、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主要用于发展生猪养殖业务。

十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分析

本次融资的必要性请参见“参阅本预案”第二章“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十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主要用于发展生猪养殖业务。

十三、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分析

本次融资的必要性请参见“参阅本预案”第二章“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十四、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主要用于发展生猪养殖业务。

十五、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分析

本次融资的必要性请参见“参阅本预案”第二章“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十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主要用于发展生猪养殖业务。

十七、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分析

本次融资的必要性请参见“参阅本预案”第二章“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十八、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主要用于发展生猪养殖业务。

十九、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分析

本次融资的必要性请参见“参阅本预案”第二章“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二十、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主要用于发展生猪养殖业务。

二十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分析

本次融资的必要性请参见“参阅本预案”第二章“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二十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主要用于发展生猪养殖业务。

二十三、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分析

本次融资的必要性请参见“参阅本预案”第二章“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二十四、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主要用于发展生猪养殖业务。

二十五、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分析

本次融资的必要性请参见“参阅本预案”第二章“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二十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主要用于发展生猪养殖业务。

二十七、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分析

本次融资的必要性请参见“参阅本预案”第二章“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二十八、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主要用于发展生猪养殖业务。

二十九、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分析

本次融资的必要性请参见“参阅本预案”第二章“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三十、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主要用于发展生猪养殖业务。

三十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分析

本次融资的必要性请参见“参阅本预案”第二章“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三十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主要用于发展生猪养殖业务。

三十三、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分析

本次融资的必要性请参见“参阅本预案”第二章“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三十四、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主要用于发展生猪养殖业务。

三十五、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合理性和可行性分析

本次融资的必要性请参见“参阅本预案”第二章“本次募集资金